

中華民國七十九年三月十二日
臺北市議會第六屆第一次大會

臺
北
市
政
府
施
政
報
告

—
口
頭
說
明
—

臺北市市長 吳 伯 雄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在此新春伊始，貴會舉行第六屆第一次大會，伯雄承邀前來報告施政，特別要向各位議員女士、先生的當選與連任，深致祝賀之忱，並祝未來的一切順利與成功。

壹、前言

臺北市是我國政治、經濟、金融及文化中心，對內扮演帶動國家整體進步的角色，對外肩負恢宏國家發展形象之任務。因此，臺北市在未來必須追求不斷成長的壓力，將十分強烈。雖然近年來，臺北市在現代化過程中，遭遇到許多前所未有的問題，形成市政再發展的重要障礙，但這些問題亦正是我們在揮別傳統社會之轉型期中所必要經歷的陣痛。我們深切體認唯有勇於認清問題、面對問題、解決問題，把困難視為挑戰，才能超越今天成功的限制，解脫問題枷鎖之束縛，而創造出明天更美好的成就。

面對當前快速變遷之社會環境，市政建設之推動，首需掌握社會脈動，依據市民

需求取向，建立高瞻遠矚的長、中程計畫，並透過高效能的行政組織運作，落實執行各項年度計畫。因此，伯雄自民國七十七年七月二十五日奉命主持臺北市政以來，即積極要求本府全體同仁，要「加強橫的連繫，暢通縱的管道」，切實做到「分層負責，授權課責」，並抱持「與時間競賽之急迫感」，期能以有效的行政管理發揮高度之行政效率，加速各項市政建設工作之完成。再者，鑒於「一流都市要有一流市民的配合」，伯雄亦不斷懇切呼籲全市市民，發揮「愛鄉愛家之公德心」，熱心參與市政，提供寶貴建言，使本市建設能在雙向溝通、攜手合作的基礎上，邁向一個「有秩序、有禮貌」，「繁而不亂」，「和諧、乾淨」的理想生活環境。

有關半年來的市政建設工作，除另有書面詳細報告外，伯雄謹在此提出簡要口頭說明，敬請指教！

貳、臺北市府組織概況與預算編製

一、組織體系與人員編制

本府置市長，綜理全市行政，指揮監督基層自治事項，並指揮監督本府所屬機關及員工。下設秘書處、民政局、財政局、教育局、建設局、工務局、交通局、社會局、勞工局、警察局、衛生局、環境保護局、地政處、國民住宅處、新聞處、兵役處、主計處、人事處等機關。為處理特定事務，呈經行政院核准設置各種直屬委員會，包括：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都市計畫委員會、訴願審議委員會、法規委員會，以及捷運工程局、臺北翡翠水庫管理局等機關。此外，尚有臺北自來水事業處、臺北市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務人員訓練中心及十二個區公所等直屬機關（詳如附圖）。而在人員編制方面，截至民國七十九年元月止，本府暨所屬機關員工共七三、四〇六人，其中公教人員五〇、四九九人，占六八·八%

；職工有二二、九〇七人，占三一·二%。而以現任公教人員之教育程度而言，具有大專院校以上程度者有四三、五二五人，占八六·一九%；具中等學校程度者為六、一八八人，占一二·三〇%；其他占一·五一%。如與七十年具大專院校以上程度者所占比率七五·九三%相比較，顯示本府公教人員的素質已大幅提昇。

二、預算編製

本市年度地方總預算，五十七年度改制院轄市時，歲出預算為一二億四、一八七萬元，至七十九年度為八六五億二、三〇〇萬元，成長七二倍。歲入預算實質收入五十七年度為一二億四、一八七萬元，至七十九年度為七三二億二、三二四萬元，成長六一倍。在七十七年度以前，收支相抵尚有歲計剩餘。但至七十八年度決算，已因對公共投資支出（包括道路、休閒場所、警政、教育、醫療等）的增加，首度出現赤字達六十八億餘元。因對地方公共投資支出的增加，對市民

福祉大有助益，且該筆赤字目前雖屬負債，但我們可以預想，在數年之後其投資效益將遠高於目前成本。同時依現代財政理論，以往追求「年度預算平衡」觀念，轉變為只要能「景氣循環預算平衡」，就不致使財政惡化。為了加速市政建設，八十年度本市地方總預算，歲出共列一、〇二七億八、七四五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增加二二八億〇、六六五萬元，約增二八·五二%，其中經常門支出五三三億〇、八八六萬元，占歲出總額五一·八六%，資本門支出四九四億七、八五九萬元，占歲出總額四八·一四%。實質收入與歲出比較，差短二三三億九、九四六萬元，除中央補助七億元、發行公債七〇億元及向市銀行貸款九〇億元因應外，不足六六億九、九四六萬元，以移用以前年度歲計贖餘予以彌平。上述八十年度本市地方總預算案，即將送貴會審議，敬請惠予支持！

叁、臺北市政建設背景分析與問題

為達上述崇高而有理想目標，首先必先瞭解臺北市政建設背景及問題，然後才能

構畫出建設計畫的藍圖。茲分四方面簡要報告如后：

一、自然環境：臺北市位於臺北盆地的中心，面積二七二平方公里，占臺灣地區面積千分之七·六，地質結構不良，週邊山坡地形之保護區占面積之四八%，而市區地勢低窪，降雨量及洪水量皆大，故而造成本市防洪工程、大型公共工程皆需大量投資，以因應自然環境減少自然災害。

二、人口組成：臺北市於民國五十六年七月一日改制為院轄市，當時原市區（十區）人口為一、一九九、九三七人，而至民國七十八年底設籍人口二、七〇二、六七八人，實際活動人口（包括非設籍本市人口）估計達三百三、四十萬人，约占臺灣地區人口之六分之一，而設籍人口密度為每平方公里近萬人，其中，以東區增加的趨勢較為明顯。由於人口密度如此之高，且有超載之現象，故導致住宅問題、公共設施用地之不足、環境保護與社會治安問題。在勞動力人口結構方面，民國六十八年底，十五歲以上勞動力人口占全市人口三四%，至七十八年十一月底

，十五歲以上勞動力人口則占全市人口四〇%，由此顯示勞動力人口逐年增加。在勞動力就業結構方面，六十八年底第一級行業（農、林、漁、牧業）占五%，第二級行業（製造、營造、水電、礦業）占三五%，第三級行業（商、運輸、金融、服務業）占六〇%，至七十八年十一月底第一級行業不到一%，第二級行業占廿四%，第三級行業則占七五%，由此可見本市已發展為商業都市，應特別重視商業投資環境的改善，俾能符合社會發展的需求。

三、經濟活動：臺北市為臺灣地區政治經濟中心，其特色如次：

(一)高所得高消費：本市市民平均每戶每月所得七十八年為五·三六萬元，較臺灣其他地區為高。

(二)商業為主之典型經濟都市：本市公司、行號家數，截至七十九年元月底止，登記有案之公司計二〇九、七二四家：其中金融、保險、不動產及工商服務業占三·五%、農林漁牧及礦業等占〇·九%、製造業占一六·三%、運輸倉儲及

通信業占一·七%；行號一〇〇、七二〇家；其中金融、保險、不動產及工商服務業占一·一七%、農林漁牧及礦業等占〇·五一%、製造業占四·三七%、商業占七〇·四〇%、營造業占〇·六二%。

(三)工業發展係以都市型輕工業及技術密集高科技工業為主，截至七十九年元月底止，登記合法之工廠計有二、八五一家，比去年同期三、〇九四家減少七·八%，其中電機及電子器材製造業七五九家、化學製造業一六八家、印刷出版及裝訂業三六九家、金屬製品及機械製造業四三六家。

據推估未來第三級行業將繼續發展，製造業因環境保育、土地資源問題將續外移，第一級行業轉為觀光功能，而商業面積需求大增，辦公室與店面價格高昂，除金融服務、連鎖商店等高利潤行業外，製造業辦公室將陸續移向郊區。都市計畫應配合修訂擴大商業區面積。另外為整頓市容，提高生活品質，市區工業如修車廠宜興闢專業工業區容納；污染性工業必須外移，改為發展高科技低污染工

業。

四、交通運輸：臺北市的交通問題隨著經濟成長，國民所得提高與自用小汽車急遽增加而日趨嚴重，造成人車延滯、空氣污染、噪音以及能源浪費等負面影響，降低了生活環境品質。停車問題為機動車輛增加衍生之另一嚴重問題，據統計民國五十七年底本市道路面積為七、二一五、四八四平方公尺，七十八年底為一八、〇三四、三二六平方公尺，成長二·五倍，但汽機車五十七年底為一〇二、三四六輛，七十八年底為一、〇八一、七七二輛，成長一〇·五七倍。平均每車（折算小客車）僅擁有道路面積二十七平方公尺，同時目前可提供之汽車收費停車位三二、四五九個（含路邊收費停車位），遠不敷實際需求。又據預估，至民國八十九年，小汽車總數將增至六十萬輛，機車數將降至四十五萬輛，由於車輛快速成長，更加重道路負荷。在運輸需求上，都會區內的總旅次量將由七十年代的六百萬旅次，增至八十九年的一、一一四萬旅次，其中自用運輸旅次由二六九萬旅次增

至五七三萬旅次，大眾運輸旅次由二五一萬旅次增至四一五萬旅次，現有大眾運輸系統與道路系統將無法滿足，必須適當擴充容量。在供給面方面，本市大眾運輸系統因受道路交通影響，預估僅能容納二五〇萬旅次，故而應儘速提供一容量大且便捷之大眾捷運系統。臺北市計畫道路中主要幹道多已開闢，僅餘次要道路與一般巷道尚未闢建，因此未來除繼續將已專案徵收之道路用地闢建外，本市環狀快速道路網與主要幹道立體交叉工程將成為重點。在停車場方面，未來除大量興建路外停車場外，尚需採取其他抑制停車需求與增加停車供給之策略。

肆、當前臺北市政建設重點與未來取向

一、維護社會安全

維護社會的安定，使市民生命財產獲得保障，生活免於恐懼，這是政府之職責所在，惟自解嚴後之轉型期的種種脫序現象嚴重，法治觀念未能普遍建立，槍枝

泛濫，以及社會暴戾之氣橫行，因此，行政院將維護社會治安列為今年施政重點工作，本市亦將其列為施政之第一要務，在八十年度預算中警政支出就編列有七十九億一千二百五十萬元，我們絕不計成本做好治安工作。

(一) 社會治安：

1. 強化偵防犯罪措施：為了加強偵防竊盜與暴力犯罪，本市自七十八年起即周密規劃機動警網勤務，實施小巡邏區制度；同時為加強查捕重大槍擊要犯，本市自七十八年五月開始首先實施緊急臨檢，全面查緝非法槍械，後於同年十月起配合中央擴大臨檢，據統計半年來偵破違反槍礮彈藥刀械管制條例案件二三六件，緝獲嫌犯二八六名，查獲各式槍械共三、八三八枝，各類子彈一〇八、一五二顆，半年來重大刑案顯著減少，是歷年來重大刑案發生最少的時刻。為有效承擔治安工作壓力，本府今後除繼續貫徹執行「改進當前社會治安重要措施」、「臺灣地區全面防制竊盜與暴力犯罪方案」、「防制青

少年犯罪方案」及「警察機關處理聚眾活動作業程序」等，充分結合警民力量改善社會治安外，並自社會層面探究治安惡化原因謀求防制對策，以及從警察本身組織制度、裝備器材、教育訓練、士氣風紀、法令規章等著手改進，以期適應時代之需求。

2. 賡續建立守望相助組織：警力有限，民力無窮，開發民力協助維護治安，才能使防治犯罪工作紮根基層，作姦犯科之徒則無所遁形。本府推動守望相助，輔導民間成立各式巡守組織，已成立社區守望相助委員會三八三處，大樓管理委員會一、六六五處，家戶聯防組織一、五二七戶，今後更將持續依據「臺北市高樓社區安全維護辦法」積極推展，藉以發揮聯防效果，使守望相助工作與警察勤務相結合，有效協助維護治安。

(二) 加強公共安全檢查：為確保供公眾使用建築物之公共安全，本府除加強平時查察外，並對本市各大型餐廳、百貨公司、觀光旅館、電影院、補習班等實施聯

合安全檢查，自去年九月迄今計檢（複）查一、三五六家次，其中符合規定者計有八八〇家，仍不合規定者四七六家，除依消防法等有關法令處罰及繼續督促改善外，對已實施複查仍不改善之七十七家，透過大眾傳播媒體公布為「危險場所」，以告知社會，促使業者儘速謀求改善，本項檢查將繼續執行，俾確保今後使用建築物之安全，減少市民生命財產的損失。

(三) 防洪排水：為消除本市在颱風及豪雨季節之水患，依據北區防洪第三期計畫本市應施築關渡、洲美、雙溪、士林、社子、雙園、圓山、撫遠街、景美、景美溪右岸等十項堤防之加高或新建工程。自七十五年度本府提前執行，已完成士林、社子、圓山、撫遠街、雙園、景美等堤防工程，餘正繼續進行，預定八十二年全部完成；應興建抽水站七座，已完成三座，施工中者四座。其次，依據中、長程計畫持續關建雨水下水道，並改善低窪地區水溝，對各區雨水下水道系統亦不斷調查、檢討，同時更籌劃將水文觀測系統納入資訊系統管理，以尋

求暴雨積水原因並作改善規劃，使本市水患能漸次消弭於無形。

二、提昇生活品質

推動市政建設之目的係在滿足市民需求，尤其在國家經濟高度成長、國民所得大幅提高的今天，各項建設如不能以市民需求為取向，勢必失去其意義。因此，配合市民生活之現代化，適切推出提昇其生活品質的服務，實為一個現代化政府所應具備的功能。

(一) 食的改善：

1. 興建現代化的零售市場：為因應零售業改革及消費者需求，以發揮行銷管理功能，本府已依據「改善傳統零售市場經營管理四年計畫方案」，自本（七十九）年度起依次對三十八處破舊傳統市場加以整建、整修，並重新規劃攤位，充實管理設施，以改善其經營環境，其次，將目前興建之公有零售市場標租民間經營超級市場，同時，刻正研擬「輔導公有傳統零售市場改營超級

市場十年計畫執行方案」，預定自八十一年度起每年輔導五至六處市場攤商聯合籌組公司，改以超級市場方式經營，其基本設備由本府籌措經費予以支應，俾使市民享有現代化的購物環境。

2. 加強食品衛生管理：為維護市民飲食安全，半年來，本府除運用食品衛生查驗車及現場檢查儀器加強對食品製造、販賣及公共飲食場所之衛生檢查計八、三八六家次外，並加強檢查及抽驗各級學校、幼稚園、托兒所與補習班供應之膳食計二三家次，以及實施自來水水質監測及飲用水水質抽驗，務期消除市民「病從口入」之根源，同時為強化衛生檢驗功能，本府已規劃設計完成聯合檢驗大樓新建工程，預計於八十一年六月底完工使用。

3. 充實自來水供應：自從直潭淨水場第二座提前完工使用以來，全系統之二二四萬立方公尺之出水能量，已足敷現階段用水需要。但為因應今夏用水尖峰時段，已提前設計施工直潭淨水場第三座，目前正積極趕工，期能在夏季時

以直接過濾方式出水，調整夏季尖峰時段用水需求，為確保未來供水穩定及用水安全，供水壓力之提高勢在必行，故本府已擬定安全用水細部計畫，將分四期實施，在各地區視需要增加配水池及加壓站，俾將大臺北各地區之供水壓力均勻分佈，提高到二·五公斤以上，使五樓以下用戶可直接供水，預計至民國八十年底，整個大臺北地區均可享受水壓充足且具安全衛生之自來水供應。

(二) 住的改善：

1. 加強國宅興建：本市目前申請等候承購國宅之市民甚多，但由於本市人口已近飽和狀態，依區域計畫及都市計畫之規劃亦無法取得大量土地再增建大量住宅，以引進更多的新人口，唯為安置重大工程進行拆除後之居民及配合國宅政策，本府仍在盡力尋找適當之國宅用地，基此，本府除儘速施工南機場十號基地等八〇〇戶外，並將七十九年度計畫目標由原核定之一、五〇〇戶

調整為五、一〇〇戶，其中婦聯四、五、六村等四、一一九戶將於三月前發包興建，餘亦將陸續發包，同時以爭取軍眷村土地合作改建國宅、逐筆清查一百坪以上公告現值每坪廿五萬元以下之市有非公用住宅區土地興建國宅、協調價購國有地及公營事業土地、加強市地重劃與區段徵收之抵費地及抵價地取得等措施擴增國宅用地，並力求改善國宅發包瓶頸，以加速國宅興建。此外，為落實「境外投資」的理念，以及重新檢討國宅政策需要，本府已函請內政部基於都會區的觀點考量，在臺北市鄰近地區興建之中低收入住宅，能讓臺北市民承購，以協助解決市民住的問題。

2. 落實公害防治：針對環境品質日趨惡化問題，本府除建立綜合性環境管理制度外。在垃圾處理方面，興建內湖、木柵與士林垃圾焚化廠，目前正按計畫進度順利在執行中，預計分別於本（七十九）年底、八十二年及八十三年完工，且將試辦委託民間清運士林、北投兩區垃圾。另配合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外星人」計畫，選定松山區為垃圾資源回收重點示範區，並擴大宣傳，以推廣垃圾分類回收資源減少垃圾量。在其他污染防治方面，除對水污染、空氣污染及噪音加強例行性檢測管制外，並配合實施基隆河及淡水河污染整治計畫、全面擴大取締汽機車不良排氣、加強取締營建工程污染，同時增設空氣品質監測站，期能掌握關鍵因素，漸次根絕污染源。

3. 綠化美化市容：為提高市民居住環境的品質以及精神生活水準，本府正依據「臺北市加強違章建築處理執行計畫」對既存待拆違建執行分期分類拆除，並積極督導各區公所整頓道路及人行道障礙物，以恢復整齊清潔市容。在綠化市容方面：依據資料顯示，臺北市民每人平均享有公園綠地面積為三·三平方公尺，與其它國際大都市比較，雖較大阪二·三平方公尺、東京一·七平方公尺為高，但比華盛頓四五·七平方公尺、舊金山卅二·二平方公尺、倫敦三〇·四平方公尺、名古屋四·五六平方公尺、神戶六·四四平方公尺

等都市為小，本市現有行道樹一〇萬二、三九二株，每廿六人可享有一株行道樹。由於近年來本市人口急速成長及工商業高度發展，寸土寸金，地價昂貴，建築物保留地不敷使用，加以現代建築朝立體發展，因此為澈底改善生活環境，提高生活品質，本市的綠化工作，由「點」而「線」外，更須利用高層建築物由平面走向立體，全面綠化市容，基此，待闢建公園四一六處，面積七九三公頃將配合本府財源逐年編列預算計畫闢建，並預計至九十年年度完成臺北市所有可開闢之公園綠地闢建工作；開闢河川綠地八三〇公頃，已完成一〇七公頃，開闢中者一八六公頃；在學校綠化方面，預計在七十九至八十三年度以四億元經費完成二五〇所市立學校校園綠化，估計約可增加綠地四百公頃；另推展住宅及建物綠化，估計約可增加綠地三千公頃。同時對於占有四八％之保護區為維其生態平衡，本府亦將加強維護。以上工作之完成，將可使臺北市再現綠意盎然之美麗景觀。

(三) 行的改善：

1. 加速捷運建設：大眾捷運系統是改善交通必要建設，本府已分三期編列特別預算，辦理規劃、設計及施工。目前由於勞工不足、拆遷補償作業及土地取得等延誤，進度落後四·二九%，惟正儘速趕工，預定完工之時程為：木柵線於八十二年五月及九月分二段通車；淡水線於八十二年六月、九月及年底分段通車；新店線於八十四年六月通車，連接淡水線；南港線及維護軌於八十四年六月通車；板橋線及延伸土城於八十七年六月通車，連接南港線；中和線於八十七年六月通車，可接駁新店線。沿線選定三〇處場站進行聯合開發，以盡地利並帶動都市更新繁榮，未來營運公司籌劃及營運人員培訓等作業，亦密切配合逐步展開。

2. 積極闢建交通工程：本府依既定快速道路路網，持續建設完整之快速道路系統，以配合高速公路系統、公車系統、大眾捷運系統，獲致相輔相成之效。

本市七十九年度道路工程計三三項，已完工者五項，施工者十三項，其餘將陸續開工；橋樑地下道工程計九項，除一項配合捷運系統刪除外；施工中者五項，三項正準備開工。至於重大交通工程之籌辦，東西向快速道路西起鄭州路、環河北路口，匝道接忠孝大橋及環河快速道路，所需經費一二〇億餘元已編列特別預算，第一標工程亦於去（七十八）年十一月開始施工；其他如：萬芳交流道、信義支線、復興北路穿越松山機場地下道、社子快速道路、東側山區快速道路、西藏大橋之籌建、臺北大橋及華江大橋改建等工程，正積極辦理規劃設計，此外，本府為配合本市環境品質提昇，將在高架道路上裝置隔音牆設施，以減低對道路週邊市民噪音之干擾。另為促進市中心區及聯外幹道交通順暢，計畫在本市六五〇個路口設置電腦化號誌，預計三年內完成，總工程費約六億七千萬元，目前已完成先期規劃。系統工程部分第一期三〇一個路口已於本（七十九）年元月十六日發包，預計十一個月完

3. 結合民力，持續加強交通執法，並教育駕駛人守法觀念，使交通逐漸達到繁而不亂，且使交通事故傷亡人數顯著減少。此外，為因應本市當前積極整頓交通工作實際需求，健全本市交通服務隊組織功能，強化管理功效，計畫將本市義勇交通服務大隊、綠十字交通服務隊及各分局交通服務隊整合編組成立交通服務大隊，八十年年度並編列預算予以支應。

4. 改善公車服務：對於多數市民倚為主要交通工具之公車，本府係以提供多樣化、快速化、高級化之服務為發展取向，目前已規劃行駛快速公車五線、幹線公車四線、夜間公車十線，並預定於五年內將現有普通公車全面汰換為自強公車，適度增加公車數量，提高輸運能量。此外，仁愛路、信義路延長單行及佈設公車逆向專用道，積極督促公車單位加速車輛汰舊換新、建立公車資訊查詢網路、研訂公車營運服務指標與獎懲作業要點等，均為改善公車服

務之具體措施。

(四)育的改善：

1. 改善學校教育品質：本市自民國五十七年實施九年國民教育以來，在量的發展上，目前有公私立國民小學一三七所，國民中學六八所。為兼顧質量均衡發展，並配合十二年國民教育之實施，本府正積極執行「發展與改進國民教育第二期計畫」，分別從硬體方面改進教學設施及從軟體方面改善教學內容與方法，其次，為滿足市民對幼稚園之需求，擴大辦理國民小學附設幼稚園，目前全市四或五歲適齡就讀幼稚園之幼兒，就學率達五七%，並將以七〇%為近程發展目標。此外，十二年國教實施後，國中畢業生將大量湧入高中，本府已籌劃在近年內增設三所高中，並輔導私立高職調整設科，及早做好準備工作，同時，為導正社會倫理道德觀念，發揮人本思想與人本教育，本府將特別加強小學之「生活與倫理」以及中學之「公民與道德」教育。

2.發展特殊教育：為實現有教無類、因材施教理想，本府計畫以每一行政區至少各有一所國中、小學設有特殊教育班為目標，使資賦優異及身心障礙學童均有機會接受適合其能力的教育，本學年度共增設各類特殊教育班二十班，六年內預計再增設一七三班。其次，辦理特殊教育教師研習進修、特殊教育班訪視、教學觀摩會及編印特教叢書等，以提昇特殊教育教學品質。

3.擴大社會教育：為因應都市發展及市民文化活動需求，本府積極規劃興建社教場所，其中市立圖書總館工程地上十一層、地下三層，預定本年六月啓用；兒童交通博物館「明日交通」展示館、兒童育樂中心「昨日世界」於今年暑假可對外開放；其他如：兒童育樂中心「明日世界」、「今日世界」、青少年育樂中心、動物園第二期工程及天文科學博物館等，亦正分別進行發包施工。

(五)樂的改善：

1. 加強文化活動：為使市民能夠「生活藝術化、藝術生活化」，以提昇其精神層面的水準，本府特舉辦系列文化藝術活動，以「走出戶外」、「雅俗共賞」為主題的「露天藝術季」，從去年九月十五日起在臺北新公園演出十三場；以「陶冶性情」、「移風易俗」為目標的「音樂季」從去年十月二日起，在國家戲劇院、國家音樂廳及社教館演出二十一場，均引起甚多迴響，並有助於市民在繁忙工作之餘，享受心靈文化之美。此外，並加強社教機構、美術館、社教館、天文臺等活動的質與量，以提昇精神層面的生活內涵。

2. 推展全民體育：在寸土寸金的臺北市，運動休閒場地一直不敷使用，本府研擬改善方案，近程計畫以整建市立體育場、棒球場、游泳池及體育館為目標，全部工程預定於八十三年暑假完成；中、長程計畫中的天母運動場及關渡平原體育公園亦將陸續規劃興建，我們希望經過有計畫的充實體育設施，使臺北市能承擔大規模的國際性運動會，如亞運會。至於體育活動方面，自去

年本市舉辦了一次成功的臺灣區運動會後，為持續保持體育的熱潮，自去年十二月十三日起積極展開「體育季」活動，內容包括：籃球、羽球、壘球、巧固球、越野車、溜冰、足球、十公里路跑及市民體能測驗等，共有二萬人次參與；此外，舉辦幼兒足球錦標賽，有助於培養幼兒運動興趣。

三、落實福利服務

福利服務的普及，是現代化社會所不可缺少的一環，當前的福利服務，已超越以往的「附加型」社會福利範疇，必須要加以重新檢討，發展出「積極型」的社會福利，才能因應社會的需求，基此，本府刻正研擬社會福利的整體規劃，預計今（七十九）年五月將可完成，並付諸實施，以使中低收入市民生活能享經濟繁榮的果實。半年來，本府在福利服務方面的作為：

（一）強化社會福利：

1. 老人福利：為因應高齡化社會之來臨，必須著重養護設施之照護，故除不斷

充實東、西、南、北區老人文康中心，設立長青學苑推展各項知識性、休閒性活動外，並將視老人需要，適時改建院舍，安置無依老人，設置老人自費安養中心，辦理老人健康保險。

2. 兒童福利：積極籌設市立托兒所，除目前籌建中的景美、延平、大直三所及民生托嬰中心，預計將再增加十六所，總經費九億元。其次，辦理兒童健康保險，增辦托兒福利，提供生活補助，加強褓姆訓練，建立家庭寄養制度，設置兒童保護專線，以使兒童擁有健康的成長環境。

3. 青少年福利：加強青少年福利服務中心，輔導正當休閒活動，建立雛妓輔導體系，宣導少年福利法：辦理「給少年的一份禮物——認識少年福利法」活動，使青少年均能獲致妥善的照顧與關懷。

4. 婦女福利：運用婦女志願服務人力，辦理不幸婦女職業訓練與委託收容，委託民間福利機構照顧未婚媽媽及需緊急庇護婦女，並繼續辦理單身女子宿舍

，提供單身至本市工作之婦女一個安全舒適的居所。

5. 殘障福利：收容三至十五歲中、重度智能不足及多重殘障兒童施以專業化之教養訓練，並配合各項復健、技藝與醫療，培養院童生活自理能力。對於重殘障者給予居家生活補助，同時持續辦理自強貸款，以及發行社會福利彩券。此外，加強辦理成年重殘收容及職訓機構，已規劃多處，現正積極籌建。

(二) 加強職業訓練：職業訓練係配合本市勞動市場需求，開發人力資源，本年度計畫辦理日、夜間技工養成訓練四五個職類，二、〇八〇人，另接受委託辦理十二個職類，訓練二七五人。此外，與事業機構合作辦電腦繪圖班，已於元月八日開訓。總計七十九年度已結訓學生一、四一一人，現仍有九七七人正訓練中。為因應社會需求，今後將持續辦理各類型的職業訓練。

(三) 增進勞工福利：勞工福利之增進主要應保障其獲致合理待遇，並能在安全、穩定的工作環境中安心工作，因此，本府舉辦工會幹部研習會、工會評鑑，以健

全工會組織；辦理「以廠為家，以廠為校」及分紅入股觀摩活動；輔導勞資雙方締結團體協約，明訂工資、工時、休息、休假及年終獎金，保障勞工基本權益；督導各事業單位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此外，配合中央運用勞工保險基金，低利建購住宅，協助失業勞工辦理創業貸款，並成立五個不同專業功能之勞工諮詢服務中心，以暢通勞工申訴管道。至於加強對計程車司機服務，除充實現有服務站設施外，並積極尋覓景美、大安、內湖等地增設服務站，以擴大服務層面。

(四) 加強醫療保健：本府為配合行政院衛生署醫療網計畫，已完成修訂「建立臺北市醫療服務網十六年計畫」為「臺北市政府衛生局醫療長程計畫」，其內容包括：積極研訂「臺北市緊急醫療網中長程計畫」，俾有效整合緊急就醫連絡中心、緊急醫療資訊系統、空中救護系統，並充實救護車設備。其次，對於醫療院所環境之改善，正進行中興、和平醫院改建工程，婦幼醫院擴建工程，萬芳

醫院、市立療養院復健大樓新建工程，以及性病防治所改建工程，並擬增建天母中醫醫院。此外，並提高公共衛生護士比例至美國規定每五千人一名之標準，同時為因應未來全民健康保險及轉診制度之實施，本府已重新檢討衛生所定位與功能，擬分四期於十二區衛生所設置基層醫療門診，將可使基層醫療保健功能更形強化。

四、健全都市計畫

為使臺北市逐步邁向國際都市之林，並塑造在國際社會的新形象，進而達成「立足臺北，胸懷全國，服務國際社會」之長程目標，本府正積極策訂各項前瞻性的都市建設計畫，期能藉由資源的有效規劃經營，激勵帶動都市體制的改良，建立都市均衡發展架構，並在全市發展計畫的指引下，從事各項都市策略計畫，分期分區實施。其重要內容為：

(一) 擬訂綜合發展計畫：市政建設需有長程整體計畫為藍圖，本府特於七十九及八

十年度積極辦理「綜合發展計畫」，就本市資源進行綜合性之整合重分配，期能將現有之消極管制轉為積極建設，引導本市健全發展。本項計畫內容將涵括實質與非實質部門，刻正由專家學者參與規劃作業中。

(二)臺北車站特定專用區計畫案：本案本府已將其主要計畫及細部計畫送內政部都委會審議修正通過，其配合捷運部分業已公告發布實施，其餘將繼續辦理公告事宜。為加強本特定專用區未來之開發效益，本府已委託辦理「臺北車站特定專用區都市設計及開發計畫案」，將研擬更詳細的都市設計方案、建築使用管制、都市設計準則及適合本區發展之開發方式、開發計畫與財務計畫，俟完成後預期可使本區成為極具水準之交通商業中心。

(三)關渡平原計畫案：關渡平原面積約九百餘公頃，原係農業區，為因應本市整體發展需要及紓解市中心區人口密度，規劃開發為中、低密度住宅區及金融、資訊中心，並利用自然資源規劃自然公園、都會公園、運動公園，提供多樣性休

憩、運動空間；開發完成後除可創造本市最好之居住生活環境、強化都市機能外，並可促成區域都市均衡發展。由於原規劃民衆有異議，本府已依民衆反應酌予調整開發密度，已辦理公開展覽，徵求意見，並依法定程序提都委會審議，惟在都委會審議時，為使審議結果更具有公信力，本府將促該委員會成立專案小組予以審議。

(四)士林社子堤外地區計畫案：社子島位於基隆河、淡水河匯流處，面積約三百餘公頃，原為本市最破舊落後之住宅及農業區，為配合低度築堤保護計畫並與關渡平原作整體規劃發展，除劃設部分住宅區容納現有人口外，將利用其自然資源及景觀，規劃設置各種遊憩及娛樂設施，以創造河濱地區之特殊景觀，並使其成為臺北都會區休憩中心，其主要計畫已自去年十二月八日公開展覽，惟本府嗣後因需配合淡水港之興建，檢討在該地區設置工業區之可行性，並增設抽水站等因素，於本（七十九）年二月撤回，正交由本府工務局再檢討修正，預

計在近期修正完妥後再行公展。

(五)中山學園計畫案：本案係針對利用松山菸廠之土地重新規劃使用，擬開發為本市東區國際文化藝術中心，延續國父紀念館與現有信義計畫地區之相互聯合發展，塑造廿一世紀國際化副都心。全案已與省府達成協議，俟公賣局辦理遷廠後，即可由本府著手展開規劃。

(六)基隆河中山橋至成美橋段河道整治計畫案：本案已依行政院核示之整治計畫擬維持舊有河道，提昇地區環境品質之計畫案。由於本區擬採區段徵收方式辦理開發，但就目前之規劃却無法達到區段徵收發還私有地主四〇%可建土地之比例，經多次溝通仍無法達成協議。目前，本府已取得中央經建會之支持，擬向行政院積極爭取舊河道回填，並修訂堤距為三五〇至四二〇公尺，以達到土地發還比例，本府刻正依此項原則成立專案工作小組，研訂整體之開發計畫，併案報請行政院核定後實施。

五、健全基層組織

三四

為因應當前及未來的市政發展，除了應以科學化、現代化的觀念進行有系統、有條理之市政規劃設計與評估管理作業外，更必須要有健全的組織結構與功能來配合，才能充分發揮行政效能，完成各項市政建設之執行。半年來，本府除調整本市行政區里外，並檢討本府的組織結構與功能，茲簡要說明如后：

(一)調整本市區里行政區域：本府所研擬之十六行政區暨第四期里行政區域調整計畫，業經 貴會第五屆第卅四次臨時大會第六次會議議決調整為十一區、四四〇個里。並經內政部本（七十九）年二月六日核覆略以：「同意備查，內湖、南港兩區合併為南湖區，俟適當時機再予處理。」本府依此意旨對於內湖、南港兩區決定暫不合併，並繼續徵詢協調民意並依徵詢協調結果再行處理合併與否，此項工作為時約需一年，本府處理方式經再報請內政部函覆同意備查，此種處理方式與 貴會第六屆成立大會第一次會議通過之臨時提案亦相符合，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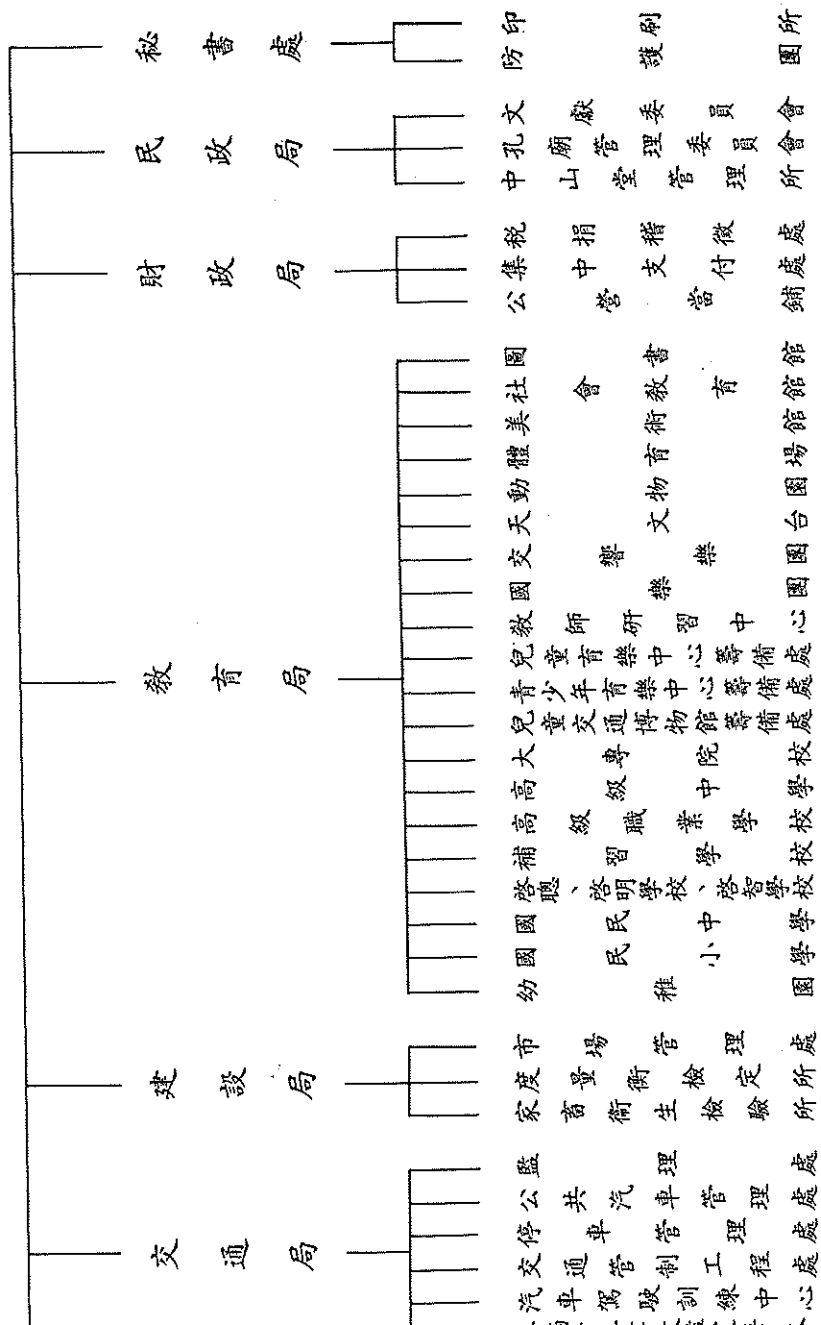
府並依內政部之核定，連同 貴會有關本市第四期里行政區域調整為四四〇里之審議結果公告，並自本（七十九）年三月十二日起實施。此外，為落實基層組織之服務功能，充實調整區公所之組織與編制，已奉行政院核准，此後當繼續加強對區里基層之授權，俾提昇基層為民服務的績效，至於里長的改選，預計在六月舉行。

(二)修訂本府組織結構：本府自七十七年九月起即積極對所屬各機關之現行組織功能進行通盤檢討研究，除調查各機關組織運作現況，分析其業務類別，運作困境及功能發展取向外，並蒐集、分析國內、外有關組織結構與功能檢討之相關研究及國外相近等級都市之市政府組織概況，以供參考。此外，更聘請具有各類專長之學者專家二十七人參與諮詢作業，期使本修訂更臻周延。目前，本案業經本府組織結構與功能檢討小組先後召開十餘次專案會議完成修訂草案，並將其致送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參閱，敬請提供高見，俾使本府能在更健全的組

織體系基礎上奉獻更高的服務績效。

伍、結語

都市是具有歷史與生命的有機體，它的精神與物質層面規劃，將會影響都市數十年，甚至數百年的發展。因此，過去所完成的都市建設方案，正深深地影響我們今日都市的形式與活動，而我們今日所從事的都市發展計畫，亦必定會深遠影響都市的未來。面對廿一世紀現代化、民主化、資訊化、國際化、高齡化的社會，臺北市今後的發展，必須在掌握社會脈動的體認下，兼顧順應時代趨勢及配合環境變遷，以高效率的行政作為，整合一切可用資源，為全體臺北市民及臺北都會區居民提供最妥切的服務。為此伯雄當率本府工作同仁積極地推動市政建設目標，苦幹實幹，勇敢面對挑戰，抱持「現在不做，明天就要後悔」的基本信念，使臺北市能順利通過當前發展轉捩點之考驗，相信將必可帶動整個臺北都會區掙脫重重束縛，突破成長瓶頸，為迎向廿一世紀市政建設飛躍期奠下新的里程碑。以上報告，敬請指教！



附圖 1/3

臺 北 市 政 府

衛 生 局

警 察 局

勞 工 局

社 會 局

工 務 局

衛生局
 戒烟所
 家庭病
 毒計畫推
 生防養
 幼醫醫
 婦愛孝明平愛
 博忠陽和仁中
 興醫醫醫醫

警察局
 防子年
 民女少
 戶政事
 務所
 警安警
 察分
 局
 警通防
 察大
 隊
 警交通
 察大
 隊
 警少年
 警察
 隊
 防管制
 中
 心
 戶政事
 務所

勞工局
 職業訓
 練中
 心
 勞工育
 樂中
 心
 國民政
 就業
 輔導
 中
 心
 勞工檢
 查
 所

社會局
 托陽廣
 兒明慈
 教然
 養博
 院院
 所
 社福基
 會利基
 管管
 理理
 委委
 員員
 會會

工務局
 建衛生
 築下水
 管道
 理工
 程處
 都市計
 畫處
 園路燈
 工管
 理處
 公園路
 燈工
 程處
 養護工
 程處
 新建築
 工程
 處

